

证券代码：874099 证券简称：海龙风电 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江苏海龙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099	海龙风电	2024 年 7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吕四港镇东皇山村避风港路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及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江苏海龙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，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，公司依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并参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（2023 年 8 月修订）》对公司现行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修订及完善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；

2.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7月10日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吕四港镇东皇山村避风港路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金伟明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吕四港镇东皇山村避风港路

联系电话：0513-8079292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海龙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江苏海龙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5日